

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綠新親水膠體海洋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2019年9月30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股份或其他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有意投資者應先細閱招股章程有關下文所述股份發售的詳細資料，方始決定是否投資於所發售的股份。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在或向美國(包括其領土、其屬地及受其司法管轄的所有地區)發布、刊發及派發。本公告並不構成或組成於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招攬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的一部分。股份並無亦將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登記。除非根據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已進行登記或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否則將不會於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證券。證券將不在美國作公司開發售。發售股份正根據美國證券法的S規例於美國境外作為離岸交易提呈發售及出售。

就股份發售而言，安信國際證券(香港)有限公司作為穩定價格經辦人(「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代表包銷商)，均可進行交易，以便在上市日期後的有限期間內於公開市場穩定及支持發售股份的市價高於在不進行穩定價格行動情況下的水平。然而，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均無責任進行任何有關穩定價格行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開始，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士或任何代其行事的人士可全權酌情進行，並可隨時終止。任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須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即2019年11月8日)後第30日結束。在市場購買股份均將遵照所有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進行。有關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開始，可於所有獲准進行上述行動的司法權區進行，惟在各個情況下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監管規定，包括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的《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

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採取支持股份價格的穩定價格行動的時間不得超過穩定價格期，即將由上市日期開始，並預期於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屆滿。該日後不得再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屆時股份需求及股份價格可能因而下跌。



**GREEN FUTURE FOOD HYDROCOLLOID MARINE  
SCIENCE COMPANY LIMITED**

**綠新親水膠體海洋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發售**

發售股份數目 : 200,000,000 股股份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20,000,000 股股份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 : 180,000,000 股股份  
發售價 : 每股發售股份 1.16 港元，另加 1% 經紀佣金、0.0027% 證監會交易徵費及 0.005% 聯交所交易費  
面值 : 每股股份 0.01 港元  
股份代號 : 01084

獨家保薦人



安信融資(香港)有限公司

獨家賬簿管理人及獨家牽頭經辦人



安信國際證券(香港)有限公司